（上接B33版）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子洁能”)于 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 2025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在业务规模、执业质量和社会形象方面都取得了国内领先的地位，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在2024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天健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顺利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

按照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评选要求，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年度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 208 万元，如涉及额外专项审计的费用由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5年度的具体事件和要求与天健协商确定。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4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分1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项目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阎力华	张春洋	肖瑞峰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3年	2011年	1996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4年	2011年	1996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3年	2011年	2011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2年	2021年	2025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注1	注2	注3

注1：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西子洁能、杭氧股份、四方科技、海星股份、上海金桥、新亚电子、益丰药房、高能环境、通程控股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注2：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西子洁能、金宇火腿、四方科技、立方控股、长缆科技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注3：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力王股份、桐昆股份、双箭股份和兆龙互连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5－025
债券代码：127052 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子洁能”)于 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其中包括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沈阳质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原沈阳西子航空产业有限公司)等发生关联交易。2025年，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采购商品、租赁厂房、接受劳务以及销售商品等，预计总金额不超过11,000万元。

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公司董事长王水福、董事罗世金属于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租赁	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租赁厂房	招投标及参考市场价格	500	50.52	908.33
	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招投标	1,000	0	2,774.94[注1]
	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购买商品、租赁、接受劳务	招投标及参考市场价格	2,000	144.67	1,917.14
	浙江博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招投标及参考市场价格	2,000	0	366.53
	小计	–	–	5,500.00	195.19	5,966.94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沈阳质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原沈阳西子航空产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招投标	3,000	10.05	64.88
	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招投标及参考市场价格	1,500	202.87[注2]	2,358.47[注3]
	浙江博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租赁、提供劳务	招投标及参考市场价格	1,000	66.22	386.91
	小计	–	–	5,500.00	279.14	2,810.26
合计		–	–	11,000.00	474.33	8,777.19

注1：上年发生金额2,774.94万元，包含蒲惠信息化项目2024年新签订单当年发生金额1,692.48万元，以前年度末执行完订单上年发生金额1,082.62万元。

注2：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202.87万元，包含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一期建安工程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166.25万元(已单独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该改扩建项目详见公告2022－054，不占用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注3：上年发生金额 2,358.47万元，包含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一期建安工程上年发生金额 1,906.63万元，以及西子专精特新产业园建安工程一标段上年发生金额180.05万元(上述改扩建项目以产业园工程已单独,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详见公告 2022-054 ,2022-082)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服务	浙江西子重工钢构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693.49	5,800	0.14%	−88.04%	2019年9月24日巨潮资讯网公告2019－035
	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租赁厂房	908.33	1,100	0.18%	−17.42%	
	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2,774.94	1,980	0.55%	40.15%	
	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223.66	1,000	0.24%	22.37%	2024年3月30日巨潮资讯网公告2024－017
	其中：浙江西子电梯部件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97.72	1,000	0.12%	22.37%	
	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70.53		0.11%		
	浙江西子势必锐航空工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租赁厂房	24.58		低于0.01%		
	浙江西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64		低于0.01%		
	杭州斯沃德电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8.66		低于0.01%		
	杭州西子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0.94		低于0.01%		
	浙江西子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59		低于0.01%		
	浙江博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66.53	4,000	0.07%	−90.84%	2024年6月26日巨潮资讯网公告2024－047
	小计		5,966.93	13,880.00	1.17%	−57.01%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08.49	42,500	0.30%	−95.51%	2022年7月23日巨潮资讯网公告2022－054
	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0.05	11,000	0.03%	−98.36%	2022年10月1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2022－082
	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34.80	1,000	0.05%	−66.52%	2024年3月30日巨潮资讯网公告2024－017
	其中：浙江西子势必锐航空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9.24	1,000	0.02%	−66.52%	
	浙江三农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3.20		0.01%		
	沈阳质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沈阳西子航空产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4.88		0.01%		
	杭州临安清凉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6.89		0.01%		
	杭州觉桥商会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59		低于0.01%		
	浙江博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租赁、提供劳务	386.91	1,000	0.06%	−61.31%	2024年6月26日巨潮资讯网公告2024－047
	赫普能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81.42	5,000	0.46%	−40.37%	2024年6月26日巨潮资讯网公告2024－046
	小计		5,791.67	54,500.00	0.90%	−89.37%	
合计			11,758.61	68,380.00	–	−82.8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水福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住所：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农发区)启潮路46号

经营范围：电梯、扶梯、自动人行道、钢构网架、起重机械、集装箱及前述产品的配件、研发、设计、销售、制造、安装、改造、维修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的不得经营)(上述各项涉及资质的均凭有效资质证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仪表仪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有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总资产 630,300,148.20元，净资产 197,444,224.54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5,447,364.66元，净利润9,127,726.48元。(未经审计)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2)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完飞

注册资本：5,262.35万元

经营范围：服务：计算机软硬件、信息技术、网络技术、电控技术、通信设备、安防设备、智能设备、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网络工程；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通信设备、电子设备、智能设备；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1-1号(临)5层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155,724,944.62元，净资产99,609,280.77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5,034,069.37元，净利润7,715,953.34元。(未经审计)

(3)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水福

注册资本：80,000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电梯、自动扶梯、电子元器件、起重机械、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限下属子公司经营)；实业投资；批发、零售：电梯、自动扶梯、电子元器件、起重机械、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本企业及下属分支机构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所需的原辅材料及零配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设备；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信息系统集成工程、设计、施工、维护，信息技术平台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1-1号西子联合大厦23楼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27,485,407,801.47元，净资产 13,751,747,276.42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345,196,423.38元，净利润750,691,584.43元。(未经审计)

(4)沈阳质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原沈阳西子航空产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顾宏波

注册资本：7,000万元

经营范围：航空科技开发；航空技术服务；飞机零部件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沈北路76-32号(A门、B门)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沈阳质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515,225,147.98元，净资产 251,627,653.74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19,540,252.28元，净利润65,191,759.62元。(未经审计)

(5)浙江博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旺

注册资本：1923.075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生物质能技术服务；能量回收系统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软件开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采购代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同协路1279号西子智慧产业园21号楼901-904室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浙江博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总资产319,456,433.09元，净资产108,390,066.26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59,353,384.43元，净利润11,057,643.82 元。(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39.01%股份。

沈阳质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控股的企业。

浙江博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国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参股的联营企业。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资产状况良好，经营状况正常，一直从事相关的业务，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主要包括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租赁厂房及公寓、销售商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均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定价依据为招投标以及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进行。2025年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11,000万元。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依据双方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发生的，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对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均是必要的，交易价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参照市场同类业务或根据招投标结果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交易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5－026
债券代码：127052 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保障主营业务稳健发展。公司及子公司拟利用自有资金开展热卷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只在场内市场进行，不在场外市场进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套期保值的目的和必要性

公司主要业务是锅炉压力容器的制造加工，热轧板、小口径钢管和型材是公司生产产品的重要原材料之一，公司2025年生产所需要的结构件和受压件钢材用量预计在20万吨左右，所需采购成本约16亿元左右，由于钢材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原材料采购成本及库存价值有较大的影响，除采用日常的钢材备库及提前向钢厂锁定钢材等措施，有必要主动采取措施，进一步积极降低公司采购风险和库存价值的缩水风险，保证日常生产的平稳、有序进行。

公司开展热卷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由于钢材价格的不规则波动所带来的价格波动风险，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进一步降低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

二、套期保值基本情况

1、套期保值交易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热卷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只限于在境内期货交易所交易的热卷期货品种，严禁进行以逐利为目的的任何投机交易。

2、拟投入金额及业务期间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以当期现有钢材存数及预计采购数为测算基准确定套期保值的数量，公司拟投入保证金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开展热卷套期保值业务，且所需保证金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在上述额度内，保证金可循环使用。业务开展有效期间为2025年4月至2026年3月。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如有必要调整投入金额，应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公司《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执行。

三、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和公司拟采取的控制措施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由于价格变化方向与公司预测判断相背离而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的损失。公司拟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保证金额度。

3、流动性风险：期货交易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公司将重点关注期货交易情况，合理选择合约月份，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规定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

5、会计风险：公司期货交易持仓的公允价值随市场价格波动可能给公司财务报表带来的影响，进而影响财务绩效。公司将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合理进行会计处理工作。

6、技术风险：从交易到资金设置、风险控制，到与期货公司的链路，内部系统的稳定与期货交易的匹配等，存在着因系统崩溃、程序错误、信息风险、通信失效等可能导致交易无法成交的风险。公司将选配多条通道，降低技术风险。

四、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开展热卷期货套期保值事项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5－027
债券代码：127052 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为规避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总额不超过1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降低汇率波动风险，保障主营业务稳健发展。公司及子公司拟利用自有资金开展热卷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只在场内市场进行，不在场外市场进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套期保值的目的和必要性

公司主要业务是锅炉压力容器的制造加工，热轧板、小口径钢管和型材是公司生产产品的重要原材料之一，公司2025年生产所需要的结构件和受压件钢材用量预计在20万吨左右，所需采购成本约16亿元左右，由于钢材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原材料采购成本及库存价值有较大的影响，除采用日常的钢材备库及提前向钢厂锁定钢材等措施，有必要主动采取措施，进一步积极降低公司采购风险和库存价值的缩水风险，保证日常生产的平稳、有序进行。

公司开展热卷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由于钢材价格的不规则波动所带来的价格波动风险，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进一步降低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

二、套期保值基本情况

1、套期保值交易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热卷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只限于在境内期货交易所交易的热卷期货品种，严禁进行以逐利为目的的任何投机交易。

2、拟投入金额及业务期间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以当期现有钢材存数及预计采购数为测算基准确定套期保值的数量，公司拟投入保证金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开展热卷套期保值业务，且所需保证金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在上述额度内，保证金可循环使用。业务开展有效期间为2025年4月至2026年3月。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如有必要调整投入金额，应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公司《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执行。

三、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和公司拟采取的控制措施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由于价格变化方向与公司预测判断相背离而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的损失。公司拟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保证金额度。

3、流动性风险：期货交易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公司将重点关注期货交易情况，合理选择合约月份，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规定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

5、会计风险：公司期货交易持仓的公允价值随市场价格波动可能给公司财务报表带来的影响，进而影响财务绩效。公司将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合理进行会计处理工作。

6、技术风险：从交易到资金设置、风险控制，到与期货公司的链路，内部系统的稳定与期货交易的匹配等，存在着因系统崩溃、程序错误、信息风险、通信失效等可能导致交易无法成交的风险。公司将选配多条通道，降低技术风险。

四、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开展热卷期货套期保值事项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5－028
债券代码：127052 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的议案》，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坏账准备情况概述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既定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截止到2024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公司部分资产存在减值的情形。据此公司2024年度拟新增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8,190.6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2024年度新增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8,190.60万元，占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绝对值的332.27%。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年初至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应收票据	106.89	1.96%
应收款项融资	−74.37	−1.36%
应收账款	14,990.89	274.65%
其他应收款	−27.46	−0.50%
长期应收款	−1,430.44	−26.21%
其他流动资产	0.00	0.00%
预付款项	382.00	7.00%
合同资产	3,250.38	59.55%
存货跌价准备	−38.27	−0.70%
固定资产	0.00	0.00%
商誉	0.00	0.00%
无形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030.99	18.89%
合计	18,190.60	333.27%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公司2024年度报告期。

二、本次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8,190.60万元，相应减少了公司2024年度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不影响对公司202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注]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注：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系指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各关联方公司。下同。

3、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合同资产——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8.00
2-3年	15.00
3-4年	50.00
4-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对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为：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政策为：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对固定资产、商誉、无形资产和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的政策为：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商誉、无形资产或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根据上述政策，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按资产项目统计如下表所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收回及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	期末数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817,219.32	1,068,868.13				3,886,087.45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3,946,181.50	−743,704.90				3,202,476.6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39,762,674.05	149,908,876.34	4,008,374.00	37,616,623.05	42,980.00	448,089,533.3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9,187,473.68	−274,592.00	2,955,001.00